116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考科及考試時間地點摘要整理

壹、甄試考試科目、考科範圍、題型

一、學科考試組別、科目、考科範圍、題型：

※116學年度學科考試考科範圍：請至甄試委員會網站「招生資訊-考科範圍」查看。

※學科考試考科題型：各考科皆為選擇題（單選題），選擇題至多40題，各科滿分皆為100分。

※各類障礙生大學組中，第二類組、第三類組與第四類組皆可跨考第一類組（亦即第一類組亦可跨考第二類組、第三類組與第四類組）。

類　組	考　試　科　目
第一類組	國文、英文、數學B、歷史、地理
第二類組	國文、英文、數學A、物理、化學
第三類組	國文、英文、數學A、物理、化學、生物 ※得選填第二、三、四類組學系志願。
第四類組	國文、英文、數學A、化學、生物

【二跨一】考試科目：國文、英文、數學A、物理、化學、數學B、歷史、地理
得選填第一、二類組學系志願。

【三跨一】考試科目：國文、英文、數學A、物理、化學、生物、數學B、歷史、地理
得選填第一、二、三、四類組學系志願。

【四跨一】考試科目：國文、英文、數學A、化學、生物、數學B、歷史、地理
得選填第一、四類組學系志願。

二、術科考試類別、科目及成績百分比：

（一）美術類（大學組、四技組）考試科目共三科：

1. 考試科目：**素描（60%）**

項目	說明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予以製作。
考試時間	110分鐘
考試紙材	素描專用紙（4開）
使用媒材	限單色手繪，以現場能乾燥、固著的素描媒材為限。

2. 考試科目：**水彩（20%）**

項目	說明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予以製作。
考試時間	90分鐘

考試紙材	水彩專用紙（4開）
使用媒材	國內外市售透明與不透明水彩，以現場能乾燥、固著者為限。

3. 考試科目：**國畫（20%）**

項目	說明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予以製作。
考試時間	90分鐘
考試紙材	棉紙或宣紙（60*30公分）。（提供墊紙）
使用媒材	毛筆、墨或墨汁、顏料等書畫媒材。

※ 考試紙材(試卷)統一由甄試委員會提供。

（二）音樂類（西樂）：（大學組、四技組）

考試科目	考試內容	占分比
主修科目	任選一種應考。 1. 樂器：自選曲一首。 2. 聲樂：自選曲一首（限中外藝術歌曲及民謠、歌劇選曲、宗教歌曲之中任選），歌劇及神劇選曲不得移調。 3. 理論作曲：自創曲一首，自選擅長樂器演奏（含作曲理念）。 ※ 考試科目為理論作曲者，請於考試當日攜帶自創作品（樂譜）一式5份，供評審參考。（請於聽唱、音感測驗開始前，提交予試務人員）	**（60%）**
鋼琴	自選曲一首（主修鋼琴者，請從其他樂器或聲樂或理論作曲任選一科應考）	**（10%）**
聽唱測驗	1. 節奏 2. 單旋律	**（10%）**
音感測驗	1. 單音音感 2. 音程與和弦的辨認 3. 和聲進行	**（10%）**
西樂常識	採取紙筆測驗方式	**（10%）**

（三）音樂類（國樂）：（大學組、四技組）

考試科目	考試內容	占分比

主修科目	任選一種應考。 1. 國樂樂器：自選曲一首。 2. 聲樂：自選曲一首（限中國藝術歌曲及民謠）。	**（60%）**
鋼琴	自選曲一首。	**（10%）**
聽唱測驗	1. 節奏 2. 單旋律	**（10%）**
音感測驗	1. 單音音感 2. 音程與和弦的辨認 3. 和聲進行	**（10%）**
國樂常識	採取紙筆測驗方式	**（10%）**

貳、甄試科目、地點、日期及時間

一、學科考試科目、地點、日期及時間

（一）**學科考試地點：**

北部(一)考區：淡江大學淡水校園（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視覺障礙、聽覺障礙、肢體障礙及其他障礙考生**。

北部(二)考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 II（圖書館校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29號）：**學習障礙考生**。

北部(三)考區：致理科技大學（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313號）：**自閉症（大學組）考生**。

北部(四)考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腦性麻痺**、自閉症（二技組及四技二專組）**考生**。

（二）**學科考試日程表：各考科皆為90分鐘。**

大學組					
日期 科目 時間		3月19日 (星期五)	3月20日 (星期六)	3月21日 (星期日)	備 註
上午	9：35	預備鈴			
	9：40–11：10	數學 A	生物	歷史	10：10截止入場 10：20可以出場
下午	12：45	預備鈴			
	12：50–14：20	化學	英文	數學 B	13：20截止入場 13：30可以出場
	15：15	預備鈴			
	15：20–16：50	物理	國文	地理	15：50截止入場 16：00可以出場

二、術科考試日程表、地點

美術類術科考試時間表			
3月22日(星期一)			
上午	08：25	預備鈴	
	08：30～10：20	素描	9：00截止入場 9：10可以出場
	11：05	預備鈴	
	11：10～12：40	水彩	11：40截止入場 11：50可以出場
下午	13：55	預備鈴	
	14：00～15：30	國畫	14：30截止入場

			14：40可以出場

美術類術科考試地點：

1. 北部(四)考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

音樂類術科考試時間表		
3月22日(星期一)		
08：25	預備鈴	
08：30～09：10	西(國)樂常識 ※全部考生同時採紙筆測驗	**08：50**截止入場 **09：10**可以出場
09：30起	聽唱、音感測驗	※每位考生按抽籤編號依序進行測驗，未能於規定應考時段（上午場或下午場）開始後30分鐘內到達考場者，視同棄權，不得要求補考
10：10起	鋼琴(副修)及主修科目	

音樂類術科考試地點：

集中在北部(四)考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

※「聽唱、音感測驗」及「鋼琴(副修)及主修科目」考試時間將視考生人數予以調整，若超過15人，應試場次分成上、下午場，考生不得無故要求更改考試場次。

※考生抽籤順序將由甄試委員會於116年1月11日(星期一)公告於甄試委員會網站。

因應試務規劃考量，應試順序將依樂器別排序分組後，再依組別抽籤決定報考該樂器之考生應試順序，其中大型樂器（如：61鍵馬林巴木琴、打擊樂器等）組別先行應試。